

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文件

浙规学（2025）6号

关于本会会员退会的公告

根据《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章程》第十二条“会员退会应书面通知本会，单位代表在学会的职务经相关程序审核后随同终止。会员1年不交纳会费或不参加本会活动的，视为自动退会”的规定，经本会六届四次理事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公告如下：

一、7家单位会员退会：

- 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
- 中机工程有限公司
-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
- 中咨城建设计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
- 浙江卓创乡建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- 浙江经略规划咨询集团有限公司
- 杭州政宏数码科技有限公司

二、116名个人会员退会：

杨玉祥、陈霄、程敏、董欣、杜蔚、骆云、杨国总、杨

妍君、张建强、林崇贵、施德法、宋烜、缪磊磊、廖敏超、吴伟民、倪毅、丁旭鹏、王炜、薛烽、鲁岩、袁珂、郭建列、蒋巧娅、严力蛟、袁康培、左卫敏、杨健、李凯生、翁建祥、伏锦杰、邵建惠、於伟波、何卫华、徐子涵、贾巧娟、毛卫华、叶法起、王武科、周婷婷、陈元锋、韩冬菊、刘刚、詹晨曦、陆诤岚、马远军、肖景平、赵栋、王凯、孙雪锋、贾佳、茅慧谦、许丽丽、许永华、罗喜全、王丽、闫明喜、沈益、李正、张中伟、曾凡玲、王永春、陈烨、余华军、谭庚、吴彩霞、郑结军、蔡吉鸿、吴林芳、龚韩庆、周东东、朱克勤、杨阮文、沙琳、沈立峰、韦乃琪、李阳、俞良、段金玉、朱莹巧、吴燕萍、侯娇、张章杰、郑天、周宗雷、章洪浩、曹小郎、张凯恠、赵一鸣、张方成、顾佩洪、李祖栋、张金银、杨琴、周柔倩、周建珠、蔡可欣、方晓璐、林鸿、马学斌、沈叶青、孙浙鑫、徐志乐、张斌、周玉婷、陈志粮、江佳遥、高黑、李乐天、项国武、周玲强、方华、张国平、赵建刚、康乐、曹玉香、许宇伟。

即日起以上单位、个人在本会的职务、权利、义务自行终止，其对外从事的任何活动均不代表本会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

2025年1月17日

